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55502738A號



修正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教育課程及教學事項要點」第五點、第八點、第九點，並自即日起生效。

附修正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教育課程及教學事項要點」第五點、第八點、第九點

署長 彭富源